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报告期内，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审计委员会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和公司有关审计委员会履职的制度规定，认真履行了职责，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内部控制建立健全、内控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年度财务审计情况进行审查、向董事会提出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等重要工作。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钟田丽、陈磊、吴增仙和董事赵向东、孙学龙共 5 名委员组成，主任委员由钟田丽担任。

2025 年 2 月 13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审计委员会由钟田丽、陈磊、吴增仙 3 名委员组成，主任委员由钟田丽担任。

二、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

（一）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审议《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计提公司 2023 年度相关损失的议案；
- 5、关于审议《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8、关于制定《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议案；

9、关于审议《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2024年8月29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

（三）2024年9月26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启动选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2024年9月29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选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项目招标文件》。

（五）2024年10月28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聘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六）2024年10月30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

（一）督促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根据《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公司的《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审计委员会关注到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12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提议公司不再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尽快启动选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工作。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审计委员会提议选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为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聘期一年。

公司经与负责年审的上会协商，在2024年12月确定了本年度的审计时间安排，公司根据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相关要求，及时将审计时间安排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审计委员会经过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后，认为此次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提早做好准备工作，安排的年度审计时间是合适的，审计委员会同意会计师事务所安排的年度审计计划。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主要项目负责人员保持沟通，了解审计工作进展和会计师关注的问题，并及时反馈给公司有关部门。

审计委员会通过对上会的了解和与经办注册会计师及主要项目负责人员的访谈认为：该事务所认真负责，勤勉、谨慎地完成了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拥有专业的审计团队和较强的技术支持力量，审计团队严谨、敬业，具备承担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业务能力、专业素质和独立性。

（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提交的审计工作计划及审计报告，重点关注内部审计发现的问题，并对内部审计工作提出了指导性的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定期报告

审计委员会对审计报告中收入确认及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关键审计事项”涉及的重要事项进行了审阅，认为没有对上市公司影响重大需要进行的补充说明。

本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议了公司的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和准确的，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除依据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规定和要求进行的调整外的重大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审计委员会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进度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并且在审计期间也未发现在审计工作中存在其他的重大事项。

（四）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规定的要求，建立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规范、有效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在 2024 年年报披露的同时发布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并与外部审计机构就内部控制的缺陷进行了有效的沟通。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人员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管理层、内部审计人员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等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进行了相关沟通协调工作，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及时协商，有效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审计委员会按照有关规定，全体委员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较好地履行了各项职责。2025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各项规定，认真规范履职，进一步强化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审查职能，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积极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一日